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Health Group Limited
中國衛生集團有限公司

(以CHG HS Limited名稱在香港經營業務)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3)

**有關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所載持續經營的不發表意見的最新情況**

中國衛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謹此更新其解決核數師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有關持續經營不發表意見(「不發表意見」)的行動。

茲提述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年報」)。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年報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年報所載，為解決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流動資金壓力及不發表意見，董事會積極實施多項計劃及措施，包括(i)訂立認購協議以籌集估計所得款項總額約70,000,000港元；(ii)建議供股以籌集估計所得款項總額約15,000,000港元；(iii)與銀行磋商續期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貸約5,400,000港元；及(iv)通過多種渠道尋求潛在的新資金(如需要)。

董事會欣然報告，上文(i)及(ii)所述之認購事項及供股已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六日完成並已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總計約80,900,000港元。就上文第(iii)項而言，董事會計劃於二零二六年第一季度末之前落實與銀行之磋商並確認續期本集團之銀行借貸。就上文第(iv)項而言，董事會正持續評估本集團之營運及集資需要，並考慮通過多種渠道尋求更多融資(如必要)。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三日發佈進一步更新，並自此每三個月發佈一次直至不發表意見獲得解決。

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衛生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曹旭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曹旭先生(主席)、鍾浩先生及應任斯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應偉先生及黃連海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宏義先生、吳暉先生及楊惠敏女士。